

《本国产品说明》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	本国产品	该产品成本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
1	呼出一氧化氮分析仪 WLD801	呼出一氧化氮分析仪	100%
2	双水平呼吸治疗仪 ST-30M	双水平呼吸治疗仪	100%
3	血液透析机 SWS-6000A	血液透析机	80%
4	血液透析滤过机 SWS-6000	血液透析滤过机	80%
本国产品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合计			90%

供应商名称（盖章）：陕西明康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下附件1）提供该产品成本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2. 供应商须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下附件2）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